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12763
S/12673
5 July 1978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安全理事会

秘书长的说明

附件载录列支敦士登国际关系处一九七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一九七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列支敦士登国际关系处给
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列支敦士登公国政府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并谨提及秘书长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十日和一九七八年四月三日关于安全理事会就南非问题分别于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四日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九日通过的第418(1977)号和第421(1977)号决议，给列支敦士登政府首脑的照会。

列支敦士登不是联合国的会员国；它于一九二三年与瑞士签订了一项海关条约。根据该协定，两国关于一切货物进口和出口的法律规定，完全一样。因此，一切这方面的法律和条例，两国完全相同。除其他外，这同样适用于瑞士全面禁运武器到南非共和国；这项全面禁运是早在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六日就施行的。一九七三年，新的关于军事物质的联邦法律，再度肯定和加强了该项措施。禁运范围包括武器弹药、炸药和可以用来进行战斗的其他设备及零件。
